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2026 年 3 月 25 日，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11 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

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,617,026,433.92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7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547,862,471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,350,372.97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前三季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60,264,871.81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2.73%。公司2025年度不送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没有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近三年分红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0,264,871.81	65,743,496.52	42,143,267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84,150,671.02	209,316,391.95	179,338,571.88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617,026,433.9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68,151,635.33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90,935,211.6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68,151,635.3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88.07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，本预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董事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5 日